



農業信用保證基金公布 92年度辦理保證業務績優單位

/ 農保基金 提供

農漁民如需申貸營運資金，但無法提供足夠之擔保品者，歡迎多多利用基金之保證，並請直接洽詢所在地農貸機構辦理。

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日前已依規定評定92年度各金融機構辦理保證業務績優單位計30單位，「銀行組」依序為：合作金庫銀行前鎮分行、合作金庫銀行蘇澳分行、台灣土地銀行北港分行、中國農民銀行埔里分行、台灣土地銀行台東分行、中國農民銀行朴子分行、合作金庫銀行潮州分行、合作金庫銀行北高雄分行、合作金庫銀行北港分行、合作金庫銀行高雄分行、合作金庫銀行朴子分行、台灣土地銀行斗六分行、中國農民銀行集集分行、台灣土地銀行草屯分行、合作金庫銀行屏東分行、台灣土地銀行高樹分行、合作金庫銀行北台南分行、台灣土地銀行正濱分行、中

國農民銀行枋寮分行、合作金庫銀行五甲分行；「農漁會組」依序為：澎湖區漁會、嘉義區漁會、南投縣信義鄉農會、花蓮縣富里鄉農會、南投縣仁愛鄉農會、台南縣左鎮鄉農會、澎湖縣農會、屏東縣枋山地區農會、台東縣新港區漁會、台東縣東河鄉農會。以上績優單位對協助農漁民融資貢獻卓著。

農業信用保證基金為財團法人組織，成立迄今已逾20年，係配合政府政策，為擔保能力不足之農漁業者貸款提供信用保證，協助其順利取得經營所需資金，另亦為農貸機構分擔融資風險，以利其推展農業貸款。92年度該基金承作保證案件計5,875件，保證金額74億5,191萬元，協助農漁業者融資達94億7,533萬元，顯示該基金在協助農漁民取得經營所需資金，頗具成效。

